

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雇主责任险及公众责任险购买服务（二次）变更公告

“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雇主责任险及公众责任险购买服务（二次）”项目（项目编号：2024HASWJ01860）变更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告

原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现变更为：

一、项目概况

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 84 个物业项目(小区，写字楼，停车场)，建筑面积约 526 万 m² (含 69 个正常承保项目，15 个未参保的新增项目)，购置物业管理公共区域公众责任险及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员工购置雇主责任险，承保人数在 1000 人左右。

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服务范围内雇主责任保险及公众责任保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险方案制定、协助理赔、安全培训等服务。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总价预算 100 万元/年，其中公众责任险项目预算为 50 万，雇主责任险项目预算共 50 万；项目实际中标价格，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公众责任险项目按照每个小区、写字楼、停车场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最高报价为：0.085 元/平方/年；雇主责任险项目按单价进行报价，最高价为：280 元/人/年。

三、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一年（合同到期后，双方无异议，可续签二年，合同一年一签。价格标准参照本次招标单价。）

四、承保服务需求

（1）投保人提供投保人员名单、企业相关证件等投保材料，并填写投保单，交由中标方办理出单。

（2）中标方根据企业的投保材料五个工作日内出具保单和保费发票，一并交给投保人。

（3）投保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保费。

五、理赔服务需求

（1）发生意外事故后，中标方接到报案电话后 24 小时内及时派理赔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查勘。

（2）当理赔材料齐全、对于理赔案件无异议，中标方应及时向投保人及时支付赔款。

（3）遇有重大社会影响的保险事故，中标方应本着合法合规辅助政府构建和谐的原则，充分尊重理赔协商意见，降低舆论影响，化解矛盾纠纷。对于保险责任难以界定的特殊事故，应启用人性化赔付程序，以协商机制来尽快平复事态，化解纠纷。

（4）理赔案件处理完毕后，中标方将协助企业分析事故原因，总结事故经过，找出导致事故发生的风险点，并协助做好事后管控工作，有针对性的加强风险防控措施，降低同类事故再次发生的概率。

六、日常培训需求

中标方负责为投保人提供有关雇主责任保险及公众责任保险的

培训服务，每年不少于 1 次，学习掌握国家政策法规、保险内容、理赔流程等知识，使投保人懂得在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时如何利用保险、用好保险，以加强企业的风控能力，有效规避风险。

七、保险方案需求

（一）公众责任险（物业小区写字楼停车场部分）

被保险人：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保范围：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 84 个项目。

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地点范围内依法从事生产、经营等活动以及由于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保险人负责赔偿。

主险赔偿限额：全年累计赔偿限额 10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200 万元（其中每次事故财产赔偿限额 100 万元，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 1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50 万元（其中意外医疗赔偿限额 5 万元）。

附加险赔偿限额：

（1）停车场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1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50 万元，每次事故财产赔偿限额 50 万元；附加盗抢责任，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3 万元。

（2）电梯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100 万元，每次事故财产赔偿限额 50 万元，每人赔偿限额 100 万元；

（3）广告、装饰装置、高空坠物，附加火灾，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2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100 万元，每次事故财产赔偿限额

50 万元，每人赔偿限额 100 万元。

公众责任险免赔额：

(1) 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人民币 2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以高者为准；

(2) 停车场责任绝对免赔额：盗抢损失：损失金额的 30%；其他损失：人民币 2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以高者为准；

(3) 意外医疗免赔额：100 元固定免赔额，剩余部分按照 100% 赔付。

(二) 雇主责任险

被保险人：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保范围：被保险人雇员在受雇过程中，从事本保险合同所载明的被保险人的业务有关工作时，遭受意外而致受伤、死亡或患与业务有关的职业性疾病，所致伤残或死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下列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保险期限：一年（如合同结束与中标供应商第一年合作无异议，后期可直接续签 2 年合同，每年一续签，价格标准参照本次招标单价。）

赔偿限额：

意外身故：50 万

意外伤残：50 万

意外医疗：5 万

误工补助：100 元/天

投保人数：共计雇员 1400 人左右，其中管理人员（内勤）人，工

种为物业服务人员（保安，保洁，勤杂工）人；65周岁以上超龄人员占比不超过 20%。

雇主责任险免赔额：

意外医疗免赔额：100 元固定免赔额，剩余部分按照 100%赔付。

注：此公告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请投标人及时下载。

联系方法：

1. 招标人

招标人：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900 号

邮编：230031

联系人：万部长

电话：13865902457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合肥蜀山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井岗路 1100 号蜀山区人民检察院北楼（井岗路与万泽路交口向西 100 米）一楼

邮编：230031

联系人：金工

电话：0551-65597407

合肥蜀山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29日